

上海期货交易所文件

上期发〔2024〕117号

关于调整铜等期货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 停板幅度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，自2024年4月17日（周三）收盘结算时起，
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如下：

铜、铝期货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7%，套保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8%，投机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9%。

黄金、白银期货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8%，套保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9%，投机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10%。

如遇《上海期货交易所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第十二条规定情况，则在上述交易保证金比例、涨跌停板幅度基础上调整。

关于交易保证金和涨跌停板的其他事项按《上海期货交易所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 :相关品种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一览表

上海期货交易所

2024 年 4 月 16 日

打字：金思怡

校对：辛 甲

共印 1 份